

证券代码：834069

证券简称：金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1月2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国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关

于新《公司法》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取消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，相关人员职务聘任同步取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国标、石一峰、凌霄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关于新《公司法》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关于新《公司法》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国标、石一峰、凌霄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依据〈公司法〉修订公司系列内部治理制度（需股东会批准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关于新《公司法》配套全国股转系统

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《授权管理制度》、《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国标、石一峰、凌霄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依据<公司法>修订公司系列内部治理制度（无需股东会批准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、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国标、石一峰、凌霄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将本次董事会通过的拟提请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8 日